

**关于延长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
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**

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300 亿元（含 300 亿元）的公司债券（以下简称“本次债券”）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[2021]1513 号文批复注册。

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原定于 2021 年 6 月 3 日簿记建档，簿记建档时间为 15:00-18:00。

根据目前资金安排计划及近期市场变化情况，经簿记管理人、主承销商、发行人及投资人协商一致，现申请将簿记时间延长至 2021 年 6 月 3 日 20:00 点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关于延长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发行人：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1年 6月 3日

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关于延长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》之盖章页)

主承销商（簿记管理人）：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 6 月 3 日

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关于延长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主承销商：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1年 6月 3 日



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关于延长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
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》之盖章
页)

主承销商：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1年6月3日

